
南京大屠杀期间的难民收容所研究

孙宅巍¹

【内容提要】 关于南京大屠杀期间的难民收容所的数量，西方人士文献资料中均指称为 25 个或 26 个。其实，当时在南京城郊、安全区内外，大量存在着形形色色的难民收容所。本文列举了已发现有名称、有记录的难民收容所 37 座。本文认为：对难民收容所的认定存在着不规范性；其数字是一个变量；安全区国际委员会也管理了个别安全区外的难民收容所；加强对难民收容所的研究，对于揭示南京市民的苦难、侵华日军的残暴和国际友好人士的援助，都有着重要意义。

【关键词】 南京大屠杀 难民收容所 南京安全区

南京大屠杀前后，由于战争与日军的暴行，南京城郊的数十万平民，一下子成了难民。一批生活在南京的国际友好人士，为了帮助南京市民躲避战火，保护其人身安全，特地在城西北一块 3.86 平方公里的地域，设立了“南京安全区”，又称难民区。偌大的难民区，为了方便管理，自然形成了若干的难民收容所（又称“难民营”）。其实，在难民区外，以及县郊地区，在避难人群集中的地方，也会自然地形成若干的难民收容所。

一、文献资料中记载的 37 个难民收容所

西方人士的文献资料中，在提及难民收容所的数量时，多数指为 25 个。权威的《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报告》中称：“在这些难民中，约有 7000 人受庇于 25 个大的收容中心（或“营地”），由国际委员会协同管理，提供粮食、燃料及庇护。”^[1]国际委员会主席拉贝在 1938 年 1 月 14 日致上海理事会的信中写道：“我们委员会总共管理有 25 个难民收容所，约 7 万名难民。”^[2]此外，国际委员会总干事菲奇、秘书斯迈思、委员施佩林，国际红十字会南京委员会主席马吉、委员魏特琳等人，亦均有 25 个难民收容所的记述^[1]。1938 年 2 月 15 日议决、2 月 21 日由沈玉书、许传音等为代表，在致拉贝的感谢信中提到：“南京安全区 9 个区的区长及 25 个难民收容所所长第六次联席会议上作出的。”^[2]这说明，有 25 个难民收容所所长参加的联席会议，到 2 月 15 日已经召开了 6 次之多。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25 个难民收容所”这一概念在一段时期内相对较为固定。在现有文献记录中，唯一对难民收容所数字有不同表述的是国际委员会财务总管克勒格尔。他在 1938 年 1 月 13 日写就的《南京受难的日日夜夜》文件中称：“整个安全区共有较大规模的难民收容所 26 个，安置的人数从数百上千到 5.5 万不等。”^[3]

其实，在南京大屠杀期间，在南京城郊、安全区内外，大量存在着形形色色的难民收容所。总的说来，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

¹孙宅巍，江苏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210004

南京大屠杀史与国际和平研究院研究员 210017

² [1]《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报告（1937 年 11 月至 1939 年 4 月 30 日）》，章开沅编译：《天理难容——美国传教士眼中的南京大屠杀（1937-1938）》，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68 页。

[2]（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江苏教育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412 页。

管理的收容所，供给较有保证，资料较为完整，情况也较为清晰；不属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的收容所，供给与安全均无保障，资料也较为凌乱、欠缺。笔者从国内外各种有关安全区与难民收容所的文献资料中仔细搜寻，现查得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或给予帮助、监护的难民收容所 26 个，加上其他有名称、有记录的难民收容所共计为 37 个。

1. 陆军学校（陆军学院、陆军大学）难民收容所^[4]

又称第三难民收容所，所长赵承奎，位于安全区内鼓楼医院南、中山路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 年 12 月 17 日时，有难民 3500 人。12 月 31 日国际委员会委员米尔斯与国际红十字会南京委员会秘书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 3200 人，分成 27 个小组，每个小组设组长 1 人。约 1/3 的难民自行解决伙食，2/3 的难民膳食由国际委员会供给。收容所每天向难民分发 10 袋大米（每袋大米为 125 斤）。检查者认为，该收容所“一般情况是令人满意的”，收容所的领导为维持秩序作出了努力，但卫生设施还需大力改进，难民的膳食习惯应改为喝粥。

2. 兵库署（军械库）难民收容所^[5]

又称交通部旧厦难民收容所，所长陆成美，位于安全区内华侨路慈悲社，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 年 12 月 31 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约 8000 人，其中有 3000 人无偿领取米粥，2400 人膳食自理，大部分难民自己做饭。检查者认为，该收容所无偿米粥的分配不够公平，卫生状况很糟糕，组织和领导工作有待改进。1938 年 1 月 22 日时，该收容所有难民 12000 人。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称，该处难民“是城市最贫困的人口”，该所的“管理难度最大”。

3. 德中俱乐部（德国俱乐部）难民收容所^[6]

所长赵德荣，地点不详，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 年 12 月 17 日时，有难民 500 人。1937 年 12 月 31 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 444 人，每天免费分发 2 袋大米。检查者认为，“这个收容所的难民不论在膳食方面还是在居住方面都得到了良好的照顾”。

4. 贵格教会传教团难民收容所^[1]

³ [1] 分别见章开沅编译：《天理难容——美国传教士眼中的南京大屠杀（1937-1938）》，第 103 页、294 页、212 页；（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 483 页；陆束屏编著、翻译：《腥风血雨话金陵》，南京出版社 2012 年版，第 272 页。

[2] 《南京安全区各区长及各难民收容所所长给拉贝的感谢信》，1938 年 2 月 21 日，张生编：《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 6 册《外国媒体报道与德国使馆报告》，（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400 页。

[3] （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 472 页。克勒格尔关于 26 个收容所的人数，从数百上千到 5.5 万不等的说法不确。单个难民收容所的人数未见有达到 5.5 万人者。同时，将 26 个收容所界定在“整个安全区”内，也与其他人士的说法不一。

[4] [6] （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 207、332-333 页，第 208、336-337 页。

[5] （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 334-336 页、483 页章开沅编译：《天理难容——美国传教士眼中的南京大屠杀（1937-1938）》，第 472 页。

所长张公生（音译），地点不详，由难民自行组织，受到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的帮助与监护。1938年1月1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800人，每天免费分发2袋大米，每个家庭自己做饭。该处常常遭到日本士兵的抢掠，妇女经常遭到强奸。检查者认为，收容所的卫生状况不符合卫生规定。

5. 汉口路小学难民收容所^[2]

所长郑大成，位于安全区内汉口路，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年1月1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1400人（以前曾有1500人），每天有4袋大米供给分配，每个家庭自己做饭。检查者认为，难民对领导是满意的，但由于难民携带的财物较多，使收容所更显拥挤，须督促难民注意清洁。

6. 金陵大学附中难民收容所^[3]

所长姜正云，位于安全区内中山路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年1月3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11000人（以前曾有15000人），分为40个小组，并设有救护队、检查组、消防队，全体难民均已登记。每天免费向穷人发放1袋大米，出售给有钱人2袋大米。有一个中心厨房，收拾得干净整齐。检查者认为：“收容所组织良好，领导有条不紊。”

7. 高家酒馆55号难民收容所^[4]

所长凌恩忠，位于安全区内中山路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年1月3日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770人，分成两组安置，每天向500名难民免费发放约1袋大米。检查者认为：“收容所领导得尚可，地方小而拥挤，卫生规定应更好地得到遵守。”

8. 军用化工厂（军事化学商店）难民收容所^[5]

所长汪成斋、孔平良，位于安全区内大方巷，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年12月17日时，有难民4000人。1938年1月3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约2800人，全体难民均已登记。因为有难民去为日军司令部充当苦力，因而该收容所受到日本军方特别的保护。收容所每天得到6袋大米，凭配给证分发，每人每天可分得12盎司大米。检查者认为：“收容所组织良好，工作出色。”

9. 山西路小学难民收容所^[6]

所长王有成，位于安全区内北端，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该收容所最初曾容纳难民1500人。1938年1月3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约1100人，每天可得到3袋大米，免费分发给全体难民，每个家庭自己做饭。检查者认为：“收容所很拥挤，很脏”，应当促使难民食用稀饭。

10. 华侨俱乐部（华侨招待所）难民收容所^[7]⁴

所长毛青亭，位于安全区内中山北路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年12月17日时，有难民2500人。1938年1月

⁴ [1][2][3][4][5][6][7][德] 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337-338页，第338页，第354-355、483页，第358页，第207、355-357页，第357-358页，第208、348页。

3 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 1100 人,没有每天固定的大米分配量,有时一天能提供 3-5 袋大米,几乎所有的难民都在屋里做饭。检查者认为:“房屋很黑暗、肮脏,通风极差。到处堆放着垃圾和废物。”“担任领导的人们看来无能,文化程度低。”检查者希望,“找几个有点文化的人担任这个收容所的领导工作”。

11. 司法学校难民收容所^[1]

又称法学院难民收容所,所长佟燮臣,位于安全区内中山路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 年 12 月 17 日时,有难民 500 人。1938 年 1 月 4 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 528 人,有 1/3 来自南京以外的地区,其中大多数来自上海。每天收到 3 袋大米,绝大多数人可免费得到大米。每天约有 30 人去为日本人干活,因此收容所享受到日本军事司令部的特别庇护。检查者认为:“收容所每天打扫,保持清洁。”“收容所组织和领导工作做得好。”“看来领导得好,难民满意。”

12. 西门子洋行难民收容所^[2]

所长韩湘琳,位于安全区内国际委员会主席拉贝在小粉桥 1 号的宅院内,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 年 1 月 4 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 602 人,生活在遍布整个院内的草棚里,每天收到 3 袋大米,无偿地分配给全体难民,难民所得大米的份额明显比别的收容所多。检查者认为:这里空间狭小,造成了居住的困难。

13. 金陵大学蚕厂(蚕桑系)难民收容所^[3]

原所长王兴龙,后因王被怀疑为中国军人而为日本人逮捕,由金哲桥(音)代理所长。位于安全区内鼓楼四条巷之西侧、东西向金银街之北面,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 年 12 月 17 日时,有难民 4000 人。1938 年 1 月 4 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 3304 人。每天能够收到 4-8 袋大米,每 2 人每天可以得到 1 升米,大部分米是由难民购买的。难民们普遍抱怨大米的分配不够公平。检查者认为:“不论房屋里面还是外面的卫生设施都不够”。检查者建议,“雇佣一个较有能力的有责任心的人担任收容所的领导”。

14. 农业学校难民收容所^{[4][5]}

又称农科作物系或农村师资训练学校难民收容所,所长沈家禹,位于安全区内广州路北面,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 年 12 月 17 日时,有难民 1500 人。1938 年 1 月 4 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 1658 人,设有一个救护队和一个小组长委员会。每天收到 2~3 袋大米,分配时为免费发出双份,实行三重控制,每个成年人每天可得到 1 听(香烟听,约合 1 杯)米,儿童减半,每个家庭自己做饭。检查者认为:“收容所领导得好,难民看来满意,收容所领导很有能力,很有成绩。”

15. 圣经师资训练学校难民收容所^[6]

所长郭俊德,地址不详,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 年 1 月 4 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 3400 人,常常受到日本士兵的抢劫和骚扰,这里 70%的妇女被强奸过。每 2 天收到 5 袋大米,大多数难民有能力支付米钱。检查者认为:“收容所一般状况良好,领导得力”。1 月 16 日时,该收容所有难民 4000 人。

16. 金陵神学院难民收容所^{[7]5}

⁵ [1][2][3][4][5][7][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 208、349-350 页,第 349、378 页,第 208、350-351 页,第 351-352、

所长陶忠亮，位于安全区内汉中路北、上海路东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年1月4日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3116人，每天收到2袋大米，以供分配，老年妇女与寡妇可免费得到大米，其他难民须凭配给证购买。有3/4的难民是贫穷的。

17. 金陵大学（宿舍）难民收容所^[1]

所长齐兆昌，位于安全区内鼓楼西南，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年1月5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7000人，收容所每天得到25-30袋大米及3吨燃煤，以供应粥厂。粥厂每天两次出售稀饭，每杯3个铜板。约有1/3的难民买粥；男人们在白天来收容所为其家属递送食物。检查者对收容所大米的分发工作有所怀疑，建议国际委员会对此进行仔细检查。

18. 金陵大学图书馆难民收容所^[2]

所长梁开纯（音），位于安全区内金陵大学校园，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年1月5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约3000人，不从国际委员会领取大米，以前难民由金陵大学粥厂供给膳食，但4天前该粥厂已停止对这里难民的供应。难民中有人吸食鸦片、赌博和参与抢劫，人们时常发生争吵。检查者认为，“这个收容所中有很大一部分相当粗野的人”，“楼内肮脏、拥挤”。检查者建议，“采取某些措施把坏分子清除出收容所”，“应该采取相应的措施为收容所中的贫困者提供大米”。

19. 金陵女子文理学院难民收容所^[3]

所长明妮·魏特琳，位于安全区内汉口路南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年12月中难民曾达1万人。1938年1月5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约5000-6000人，几乎全都是妇女和儿童，只有极少数男性老人。平均每天得到12袋大米，由中国红十字会领导的公共厨房做饭，免费向350名难民供给米饭，其他难民须以每杯3个铜板的价格买饭；另有1000名难民靠亲属送来食品。检查者认为，“收容所的领导是出色的”⁰

20. 五台山小学难民收容所^[4]

所长张易里（音），位于安全区内上海路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8年1月5日米尔斯、福斯特等人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1640人，不从国际委员会领取大米，难民从红十字会得到配给的粥。检查者认为，“收容所领导得很好”。

21. 南京语言学校难民收容所^[5]

又称华言学校难民收容所，位于安全区内广州路北侧小桃源，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年12月17日时，有难民200人。

208页，第208、351-352页、第353页。

[6]（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352-353页；（英）田伯烈：《1937：一名英国记者实录的日军暴行》，杨明译，（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62页。

22. 司法部难民收容所^[6]

位于安全区内广州路以北、中山路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1937年12月14日时，有难民1000人。是日，日军将难民400-500人，捆绑拖走枪杀。这里剩余的难民也于12月17日被驱赶出来，致使该收容所空置。故该收容所被国际委员会称为“失败的难民营”。

23. 最高法院难民收容所^[7]

位于安全区内山西路广场南端、中山北路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该收容所“几乎被军队（日军）扫荡一空，剩余的人也于12月17日被驱赶出来”，致使该收容所空置。这里与司法部难民收容所一道，被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称为“失败的难民营”。

24. 鼓楼西难民收容所^{[8]6}

日间，曾有6名日本士兵强奸了这里的7名妇女。

25. 卫青里（音）难民收容所^[1]

地址不详，由难民自行组织，建于一座大宅中，有难民数百人，受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的帮助和监护。

26. 双塘难民收容所^[2]

又称美国长老会布道团难民收容所、教堂和长老会传教团学校难民收容所，所长陈罗门，位于南京城西南隅，由美国长老会传教团的一所学校、一座教堂和一些附属建筑物组成，受到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的帮助和监护。该收容所居住难民曾达2000人。1938年1月4日米尔斯等前往检查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1000A，许多人只是晚上前来住宿。这里2/3的难民自行解决膳食，其余的难民身无分文，十分贫困。该收容所常被日本士兵抢掠，妇女常遭强奸。

27. 鼓楼四条巷难民收容所^[3]

位于安全区内鼓楼四条巷。1937年12月16日，日军将该收容所难民张义魁等50余人集体枪杀。

28. 陶谷新村难民收容所^[4]

位于安全区内上海路陶谷新村，原为国军第10军驻京办事处。南京沦陷时，这里有难民200人。

29. 栖霞寺难民收容所^[5]

⁶所长李瑞亭，位于安全区内鼓楼广场西侧，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在1938年1月13日至20

[1][2][3][4][5][8][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364-365页，第365-366页，第365-366页，第366-367页，第354页，第207页。

[6][7][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176、208页，第208页；章开沅编译：《天理难容——美国传教士眼中的南京大屠杀（1937-1938）》，第471-472页，第471-472页。

位于南京东北郊栖霞山北千佛崖脚下,1938年1月中旬有难民1万余人,最多时达2.4万人,多为附近地区农民。

30. 江南水泥厂难民收容所^[6]

位于南京东北郊栖霞山东侧江南水泥厂厂区之北侧与南侧两片。1937年12月28日时有难民4000人;此后人数不断增加,至1938年2月3日时有6000人,3月13日时达2万多人。该收容所由江南水泥厂代理厂长、德国人京特和丹麦人辛德贝格创立、领导和管理,树有德国和丹麦国旗,以保护难民不受侵犯。收容所内设有小医院,为附近受伤难民医治伤病。

31. 和记洋行难民收容所^[7]

位于下关长江边,有难民7000人,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委员、英商希尔兹支持建立。安全区国际委员会于1937年12月上旬,拨给中国红十字会南京分会600袋大米,以供在该收容所及江边一带施粥。

32. 宝塔桥难民收容所^[8]

位于下关煤炭港东侧,有难民7000人,被称为“无人管理的、最糟糕、最苦难”的难民收容所。

33. 慈幼院难民收容所^[9]

位于下关三汊河地区、三汊河河流之西侧,有难民6000人。该收容所与宝塔桥难民收容所一起被称为“无人管理的、最糟糕、最苦难”的难民收容所。

⁷ [1]《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报告(1937年11月至1939年4月30日)》,章开沅编译:《天理难容——美国传教士眼中的南京大屠杀(1937-1938)》,第471页。

[2][5] (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521-522页,第379.367-368页。

[3]《谷寿夫战犯案判决书附件关于集体屠杀部分统计节录》,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编《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档案》,(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133页。

[4]张连红编:《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3册,(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471-474页。

[6] (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470页;戴袁支:《1937-1938:人道与暴行的见证——经历南京腥风血雨的丹麦人》,(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86-87页。

[7][9]尹集钧:《1937,南京大救援——西方人士和国际安全区》,(上海)文汇出版社1997年版,第252-253页,第252.255页。

[8]尹集钧:《1937,南京大救援——西方人士和国际安全区》,第252-255页。原文中的“王塔桥”似应为“宝塔桥”。

34. 城东南游乐地难民收容所^[1]

位于南京城东南隅,有难民1万余人。该收容所许多难民住于露天,卫生条件极差,被国际红十字会南京委员会委员麦卡勒姆称为“几乎无人管理的难民营”。据麦卡勒姆了解:红十字会在此处设有粥厂,但因米、煤困难,不能保证每天供应一次稀饭。

35. 老人堂(养老院)难民收容所^[2]

位于城东南剪子巷。1938年1月2日米尔斯前往视察时,获得的情况为:该收容所有难民约500人,内有30余名儿童。南京市政府撤离前曾给这里留下部分大米和燃煤,但至今已差不多用尽。

36. 杨将军巷难民收容所^[3]

位于鼓楼广场东南、中山路东侧之杨将军巷。1938年2月26日,伪第三区公所曾呈请伪南京市警察厅,将该收容所防空壕内的尸体掩埋。

37. 葛塘难民收容所^[4]

位于六合县葛塘镇,有难民2000名。该收容所难民曾向安全区国际委员会提出需要救济的请求。国际委员会于1938年2月14日在《关于形势的内部报告》中称,已经收到该处难民要求救济的请求,并表示,那里“遭受了严重的战争损害”,“十分需要南京给予救济”。

二、对难民收容所的几点认识

1. 难民收容所认定的不规范性

在战乱中,具有一定共同元素的人们,自然地会形成一个相对固定的共同体。这些共同元素包括:人员来自同一地区,现共住于一个机构或一条街巷,大多数人具有相同的宗教信仰等。这样临时凑集成的集体,有时有一个共同认可的名称,有时也会有各自不同的叫法;有时会推选一名或数名负责人,有时并无固定的负责人。这种集体,属于自然形成或自然存在,它并不需要也无法向一个行政管理机构报批、备案。不问它们管自己叫什么名称,它们实际上都具有难民收容所的性质。在社会观察与传闻中,会给它们冠以各种不同的称谓。当然,这种称谓,多数会以所在机构或地区名称来命名。由于在一段时期中,南京城处于没有统一的行政管理机构的“真空”状态,因此也不可能对到处存在的难民收容所有一个权威的统计数字。对于某一个难民聚居的集体,它是不是一座难民收容所,主体与客体的认识可能并不一致。有时这个集体的成员自认为是一座收容所,但并不为外界所认可;有时外界称某一集体为收容所,但该集体的成员自身并没有这样的意识。这种对难民收容所认定的不规范性,给统计工作带来了一定的困难。

⁸ [1]尹集钧:《1937,南京大救援——西方人士和国际安全区》,第127页。

[2][4](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第470、657页,第326页。

[3]《伪第三区公所1938年2月份工作报告节录》,1938年3月2日,孙宅巍编:《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5册《遇难者的尸体掩埋》,(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306页。

2. 难民收容所的数量是一个变量

由于受战争和社会安定状况的影响,在南京沦陷前后形成的一批难民收容所,其数量也在不断的变化。因此,我们不能简单地说,南京大屠杀期间,“有xx个难民收容所”。这个数字,不断地随局势的变化而变化。从战火临近南京城开始,到南京沦陷之初,因为大量江南城市的难民逃难到南京,南京市民也不断向安全区内集中,这段时间应是难民收容所不断形成,数字不断攀升的时期;自1938年1月初伪南京自治委员会成立后,由于日伪政权要求聚集在安全区及临时收容所的难民,限期返回居住地,同时,日军杀烧淫掠的暴行随着时间的迁延,也相对减少,所以安全区内的人口及各收容所的数

量也不断地减少。《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报告》称:“从(1937年)12月份到次年2月或3月初,25所难民营已关闭了6所;3月或4月又关闭了13所,只剩6所持续到5月。”^[1]

3. 国际委员会也管理了个别安全区外的难民收容所

由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管理的难民收容所,并不全都在安全区内,他们也管理了个别设置于安全区外但属于教会机构的收容所,例如双塘难民收容所^[2]。在《拉贝日记》1938年1月8日载:“对以下收容所作的特别规定”中,双塘收容所位列于19座难民收容所之中,并被规定“每天供应量为1袋米”^[3]同时,在其所列20位“收容所所长”名单中,双塘收容所的负责人陈罗门先生也列在其中^[4]。国际委员会在1月3日至6日间,对21座难民收容所的状况进行了检查,并写出较详细的检查报告。位于安全区外、城区西南隅的双塘收容所也是接受国际委员会派员检查的单位之一。不仅如此,国际委员会秘书斯迈思还于1月8日向日本大使馆报送了被称为《双塘难民收容所的一天》的简报。简报中按钟点详细记载了自1月6日13时50分至1月7日10时50分期间,30名日军士兵先后13次来到这一收容所骚扰的情况^[5]。1周后,1月15日国际委员会委员米尔斯在斯迈思简报的基础上,又向美国大使馆秘书阿利森补充呈报了自1月8日5时10分至1月11日16时30分期间又有30名日军士兵先后13次骚扰该收容所的情况^[6]。既然国际委员会可以对双塘难民收容所作出“特别规定”,不止一次地将该收容所有关情况列入其所管辖的各收容所序列之中,并对该收容所进行例行检查,那么,我们便可以断定,双塘收容所显属安全区国际委员会所管辖。

4. 对难民收容所统计的把握及其意义

安全区内究竟共有多少座难民收容所?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究竟管辖着多少座难民收容所?朱成山先生考证出:“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直接管辖的难民收容所一共有26个,其中在安全区内共有25个。”^[7]本文前已写明,《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报告》认为,安全区内有25个大的收容所;而克勒格尔则称,安全区内有26个较大规模的难民收容所。这反复出现的“25个”和“26个”的数字,便成了学术界在研究南京大屠杀期间难民收容所问题的最大纠结。究竟是25个还是26个?究竟是安全区内还是包括了安全区外?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对于这一问题,现有的文献资料说法是互相矛盾的。同时,翻遍安全区国际委员会及其成员的文字资料,从未有人列出过完整的25个或26个难民收容所的清单。有鉴于此,笔者认为,对于南京大屠杀期间的难民收容所问题,不必将目光仅仅局限于安全区的范围内,因为安全区国际委员会事实上对位于安全区外以及属于外国在南京的不动产中设立的难民收容所也实施了管理;不必将目光仅仅局限于一定数额的难民收容所,因为那个数额仅仅是指“较大规模的”,还

⁹ [1]《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报告(1937年11月至1939年4月30日)》,章开沅编译《天理难容—美国传教士眼中的南京大屠杀(1937-1938)》,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473页。

[2][3][4][5][6][德]约翰·拉贝:《拉贝日记》,(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657、367页,第378页,第379页,第384-385页,第440-441页。

[7]朱成山:《站在历史与和平的视角——朱成山研究文集》(上),南京出版社2013年版,第209页。

有大量规模较小的收容所，名不见经传，难于统计清楚；不必硬性去搜寻那 25 个或 26 个对应的难民收容所，其实“对应”与“不对应”，并不重要。

我们之所以要从浩瀚的国内外南京大屠杀资料中搜寻所有存在过的难民收容所，其重要的意义在于：第一，从中了解南京大屠杀期间难民的生活状况与苦难；第二，从中揭示侵华日军对国际公法的践踏及对和平居民的残害；第三，从中了解国际友人给予苦难中的南京人民的真诚援助。